

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 交出优异人社答卷

市人社部门奋力冲刺全年工作目标

■惠旭锐 陈敏东

日前,市人社局召开月度工作交流会,交流10月份工作完成情况,讨论11月份工作重点。市人社局党委书记、局长曹曙春出席会议并讲话。局领导张峰、王乃岩结合各自分管条线对月度工作进行了点评,局党委副书记徐承光主持会议。

会上,劳动就业管理中心、宣传教育处等12个单位和处室分别作了汇报。在听完大家的发言后,曹曙春说,召开月度工作交流会议是贯彻局工作会议制度的具体举措,其目的在于让

大家“展示成绩、扬长补短、交流经验、相互启迪”,达到兼收并蓄、博采众长的效果,进而把工作做得更好。

对于下一阶段工作,曹曙春提出三点要求。一是学思践悟,把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引向深入。要深刻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省委娄勤俭书记来淮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和市委姚晓东书记就贯彻娄书记讲话提出的要求,认真研读党的十九大报告和党章,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做到学深悟透,使之成为做好新时代人社工作的科学指南。要迅速掀起党的十九大的学习热潮,组织开展一系列内容丰富、生动活泼、寓教于乐的学

习宣传教育活动。二是全力冲刺,确保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要明确主攻方向,将省人社厅目标、市考核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作为当前的指挥棒,密切关注其它考核指标,确保优势指标在年底考核中得高分,弱势指标不丢分;要确立更高标杆,树立“夺旗”意识,敢为人先、勇争第一;要制定赶超措施,对手头的工作进行一次再梳理,对照省人社厅和市里的各项考核内容,提前谋划、做好准备,冲锋在前、亲力亲为。三是重心下移,在服务基层上有更大作为。要多到基层调查研究,多了解群众生活,多汲取百姓智慧,运用基层首创精神来指导实践。切实把基

层作为“主战场”、把服务作为“主抓手”。要怀着深厚感情,综合运用就业创业、社保医保、人才人事等各项政策工具,设身处地为企业谋发展、为百姓谋福祉。

曹曙春最后强调,细节决定成败,态度决定一切。系统上下要在今后工作中弘扬亲力亲为的作风,将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落实到各项行动中,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动力,以冲刺全年目标为重点,统筹做好“大服务”“大民生”各项工作,努力交出一份优异的人社答卷。

市人社部门 严防养老金“跑冒滴漏”

■陆玉红

为有效防止冒领养老金现象的发生,今年以来,市人社部门在加大社会保险基金的监管力度基础上,严把业务关,健全防范冒领养老金的有效机制,采取多项举措,确保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取得明显成效。到10月底,市人社部门依据社区上报的80多条死亡信息,通过业务审核,扣回多领的养老金达400多笔,金额达130余万元。

市人社部门加大宣传力度,工作人员充分利用工作日和业余时间深入社区,广泛宣传社会保险政策,增强退休人员和家人的守法意识;建立健全离退休人员数据库,采取定期见面、QQ视频、数码相机或手机录像和实地走访相结合的方式认证;与有关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筛选出死亡人员信息及时停发养老金。加强群众监督,设立举报奖励制度,公开举报电话和信箱,对举报冒领养老金属实的人员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对查实虚报冒领养老金的人员,要求其及时退还,对不及时退还的,按照《社会保险法》规定,在责令其退回冒领养老金的同时予以处罚。

我市企业养老保险工作扎实推进

10个月征缴企业养老保险费43.9亿元

■谭洪荣

笔者从市人社局获悉,随着我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各项举措持续落实,经济发展持续趋稳向好,就业形势

进一步好转,市人社部门强化企业养老保险政策宣传落实和社保管理服务,有力推进了工作开展。前10个月,我市企业养老保险主要指标已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或超目标序时进度。

截至10月底,全市参保职工达到

90.2万人,完成目标任务89.0万人的101.3%;缴费人数达到79.7万人,完成目标任务79.0万人的100.9%;征收养老保险费43.9亿元,完全目标任务46.2亿元的94.9%;为29.5万名企业离退休人员按时足额发放了基本养老

金。同时,为增强企业退休人员获得感,于7月份为2016年底前已退休和2017年上半年新增退休人员上调了基本养老金待遇,月人均养老金较上年增加145.3元,增幅约为7%,基本养老金总计发放达到56.3亿元。

我市及时发放 内退职工生活费补差

■朱叶松 董军 杨华

为保证市属改制企业内退职工能够按时领取到生活费补差,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我市财政、人社部门密切配合,及时发放1-10月份市属企业改制内退职工生活费补差费109万元,惠及49家企业,受益职工159人。

市人社局相关人员介绍,内退职工生活补差工作关系民生,面广量大,人员变化快,需认真做好调查摸底和登记审核工作。为切实做好该项工作,市人社、财政等部门创新服务手段,实行网上支付,让困难企业少跑路,减少了办事环节,提高了办事效率,有力地保证了内退职工的权益和财政资金的安全。

我市举办职业技能 鉴定考评员培训

■陶华生

为顺应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改革需要,强化全市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队伍建设和管理,进一步规范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提高职业技能鉴定质量,日前,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举办了新一期考评员培训班,全市共有333人报名,其中资格审核通过275人,涵盖职业(工种)73个。

培训班对职业资格证书制度、职业技能鉴定机构建设、鉴定工作、形势任务等情况进行了介绍;对职业资格命题、考试方法等方面进行了讲解;就考评员的权利、义务和应具备的素质以及在具体考评活动中如何规范操作做了明确阐述。

授课结束后,培训主管部门对所有参加培训的学员进行了考核,经过培训并且考核合格者颁发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统一制发的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证书,作为从事考评工作的必要凭证。

市直举办机关事业单位 退休人员养生讲座

■市人社

日前,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活动中心举办了“老年人冬季养生讲座”,邀请市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服务中心特聘专职营养师刘世恭讲解营养学和传统养生文化知识。

讲座分为老师讲解和居民提问两个环节。在讲解环节中,刘老师介绍了传统饮食文化的特色内容“四性”“五味”“五脏”,重点阐述了中老年“三高症”的营养防御和饮食调理。互动环节中,老人们与刘老师积极互动,场面其乐融融。

通过本次活动,退休老同志们纷纷表示学到了很多实用的养生知识,了解了相关的预防疾病的知识,同时增强了自己的健康意识。他们在感谢中心提供如此贴心的服务同时,希望以后能多举行这样的健康讲座。

2017年度执业药师 资格考试周末开考

■李云鹏

笔者从市人社局获悉,2017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将于本周六、日两天进行,考试地点设在江苏省淮阴商业学校和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淮安市考区共有2776人报名参加考试。

市人事考试中心提醒,从11月8日起,考生应尽早提前在淮安人事考试网(www.harsks.com)或中国人事考试网(www.cpta.com.cn)打印准考证,仔细阅读准考证上的考场规则,提前获悉自己所在考点、考场,以便规划好时间和到达考点的路线。特别需要强调的是,考试当日,手机等电子通讯工具不得带入座位,考生到达考场后应主动上交,考试过程中将手机等电子通讯设备工具带入座位者将按违纪处理。

据市人事考试中心相关人员介绍,在本次考试期间,考生须凭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以及准考证方可参加考试,两证缺一不可。迟到考生必须于考试开始5分钟之内到达所在考场。



11月10日上午,市人社局干部职工在副局长周焰带领下,深入清江浦区浦楼街道延安路社区开展“送法进社区”法治宣传活动。

人社部门干部职工通过发放法律法规读本、政策宣传彩页等资料,向社区群众普及和宣传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劳动监察、调解仲裁等方面的知识,并设立咨询台,对群众关心的社会保障相关问题予以解答。

■陈建武 纪茗瀚

全市人社部门推进六大精准扶贫行动

■曹广瑞 刘兵成

今年以来,全市人社部门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进一步发挥部门职能优势,用足用活人社扶贫政策,大力实施“就业援助、创业扶持、技能提升、社保惠民、人才引进、服务优化”六大精准扶贫行动措施,为低收入农户提供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养

老保险、医疗保障、失业救助等政策帮扶,取得显著成效。截至目前,接受就业服务6.77万人次;为1982人落实社会保险补贴520.01万元;累计实现转移就业1.04万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2.1万人。

在推进人社扶贫工作中,各县(区)积极落实精准扶贫政策,促进各项就业扶贫措施落实。涟水县人社局对全县农村低收入家庭逐户逐人进行

电话联系,了解其就业及技能培训需求,动员低收入家庭中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劳动力参加各类技能培训,通过培训提升了贫困劳动力的技术水平和就业能力;淮阴区人社局积极参与乡镇就业扶贫工作,定期联合各乡镇政府举办“低收入农户专场招聘会”活动,将企业招聘和农村低收入农户就业帮扶有效结合;清江浦区人社局根据农村创业者的特点,加大政

策咨询、创业培训、开业指导等服务力度,积极培育创业致富带头人,发挥“扶一个、带一片”的辐射带动作用,农村贫困劳动力实现自主创业25人。该区还顺应“互联网+”发展,将电商产业发展与扶贫有机结合,帮助贫困群众通过直接开办网店创业、参与相关产业链等途径实现增收脱贫。

我市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

■潘朗

为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合理确定基本医疗保险水平,日前,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市政府

办公室关于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的通知》(淮政办发[2017]97号),决定2018年度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一般居民个人筹资标准调整为每人210元,政府补贴部分按省规定标准执行。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特困供养人员、具有本地户籍的临时救助对象中的大病患者、享受民政部门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的20世纪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重点优抚对象、享受政府基本生活保障的孤儿和市、县区总工会核定

的特困职工等7类重点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由政府全额资助;对建档立卡低收入人口及地方拓展的医疗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给予适当补助。

市直社保征缴专项行动进展顺利

清欠社会保险费122.89万元

■梁艳

为确保我市用人单位及职工应保尽保、社会保险费应收尽收,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维护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自今年9月起,市人社部门联合市

财政、地税、审计、工商、总工会等多个部门,深入企业积极开展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和清欠稽核专项检查工作,目前已取得阶段性进展。

本次专项检查工作共分为八个扩面征缴小组、五个清理欠费小组、三个实地稽核小组与一个宣传服务小组,

包含了人社、财政、地税、审计、工商、总工会等部门60多名社保征缴、审计、稽核业务负责人及业务经办人。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各小组紧密配合,重点针对市区(含清江浦、开发区等)400户未参保扩面大单位、100户社会保险欠费大户,通过电话联系、主动上

门等方式实地开展了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和清欠稽核专项检查工作。

截至10月底,专项检查工作小组已成功扩面28户,新增参保职工1978人;同时已清欠社会保险费122.89万元,签订还款计划330.85万元。

12333,您身边的
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
 免费咨询服务热线